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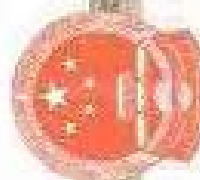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 手柄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监测报告表

三飞检测（JY2019061）号

建设单位：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一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2MA2AKA6H3X (1/1)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验企业
信息



名称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浙江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 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9月21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9月21日至长期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阔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20号

登记机关



2019年08月22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81112342338

名称: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 20 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责任由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112342338

发证日期:2018 年 07 月 20 日

有效日期:2024 年 07 月 19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白洪武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林辉江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审 核 人：

签 发 人：

建设单位：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5325565580

电话:0576-83365703

传真:

传真:/

邮编: 317100

邮编:317100

地址: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

地址: 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
路 20 号

目 录

前 言.....	1
一、项目概况.....	2
二、项目建设情况.....	5
三、环境保护设施.....	9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17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六、验收监测内容.....	24
七、验收监测结果.....	26
八、验收监测结论.....	33
附件 1 环评批复.....	37
附件 2 营业执照.....	40
附件 3 专家意见.....	41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图.....	47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监测位置示意图.....	48
附图 3 危废仓库.....	49
附图 4 抛光废气处理设施.....	50
附图 5 打磨废气处理设施.....	51
附图 6 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	52
三门县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执行情况报告.....	5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8

前 言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租赁三门顶峰工艺品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沿海工业城的 2 栋二层生产厂房（建筑面积为 4000m²），总投资 1000 万元，主要购置锌合金，通过电阻电炉、压铸机、抛光机、钻机等设备进行水龙头手柄生产，本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的生产能力。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委托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三环建[2018]108 号）。项目在 2019 年 7 月完成生产设施建设的同时委托台州双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设计和处理，并对废水、固废进行收集治理，并于 2019 年 9 月进行试生产，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基本稳定。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通过现场的勘查、资料收集和现场验收监测数据的整理基础上编制了此验收监测报告。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				
主要产品名称	水龙头手柄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10 月 24-25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 (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双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双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5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万	比例	10.0%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	环保投资	60 万	比例	6.0%
验收监测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2 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 1.4 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年 1 月 22 日); 1.5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 1.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保部令 第 39 号 2016 年 6 月 14 日); 1.7《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 1.8《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 1.9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1.10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三环建[2018]108 号, 2018 年 9 月 6 日); 1.11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废气处理方案》, 台州双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2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提供其他相关材料。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后委托清运至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排放，其中氨氮和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项目污水最终由三门县沿海污水处理厂处理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放。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单位：mg/L(pH 值除外)

污染物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动植物 油类	*氨氮	*总磷	五日生化 需氧量
三级标准	6-9	400	500	100	35	8	300

注：*表示氨氮、总磷指标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排放标准

表 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单位：mg/L(pH 值除外)

污染物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动植物 油类	氨氮	总磷	五日生化 需氧量
一级 B 标准	6-9	20	60	3	8	1	20

2、废气

项目熔化和压铸废气的颗粒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类区新建、扩建、改建相关炉窑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3；压铸废气的非甲烷总烃、打磨粉尘和抛光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4。

表 1-3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炉窑类别	烟（粉）尘最高允许浓度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排气筒高度
	无组织	有组织		
金属熔化炉	5mg/m ³	150mg/m ³	1	15m

表 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4.0
颗粒物	120	15	3.5		1.0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3、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5。

表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Leq dB(A)	夜间 Leq dB(A)
3 类	65	55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排放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中的有关规定。

5、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该项目远期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1-6。

表1-6 污染物排放总量 单位：t/a

项目	废水量	化学需氧量	氨氮	VOC _s	粉烟尘
外排量	723	0.043	0.006	0.693	6.559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二、项目建设情况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租赁三门顶峰工艺品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沿海工业城的 2 栋二层生产厂房（建筑面积为 4000m²），总投资 1000 万元，主要购置锌合金，通过电阻电炉、压铸机、抛光机、钻机等设备进行水龙头手柄生产，待本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的生产能力。项目现有员工 40 人，不设住宿及食堂，生产实行白班单班 12 小时制，全年工作 300 天。

二、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所在地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租赁三门顶峰工艺品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沿海工业城的 2 栋二层生产厂房，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周边环境概况具体见表2-1，具体见附图1。

根据厂区所在地周围环境现场调查及相关规划，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现状居民点及规划居住用地等环境敏感度，因此本的卫生防护距离符合要求。

三、生产设施与设备

1、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1。

表2-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备注
1	电磨	GD2-25	2	2	/
2	压铸机	DC160	3	3	/
3	压铸机	J214	1	1	/
4	压铸机	J215A	1	1	/
5	电阻炉	3T	1	5	0.6T 规格
6	钻床	ZS4112/2	4	2	/
7	打砂机	自制	1	1	/
8	自动抛光机	DR-A802-18	1	2	1 备 1 用
9	抛光机	自制	1	1	/
10	抛光机	/	5	5	/
11	空压机	/	2	2	/

2、设备产能匹配性分析：

设备型号	压铸时间	每次平均产量 (g/次)	单台 1 小时产量 (kg/h)	单台每天产量 (t/d)	设备数量 (台)	工作天数 (天)	年最大产量 (t/a)	实际加工量 (t/a)	实际加工时间 (h/a)
压铸机 (DC160)	30s	260g	31.2	0.75	3	300	675	585	6240
压铸机 (J214 J215A)	30s	130g	15.6	0.37	2	300	222	195	6324
合计							897	780	/
由上可知，项目配置的压铸机可满足配件生产需求									

3、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消耗量	2019 年 8 月消耗量 (27 台)	2019 年 9 月消耗量 (24 台)	2019 年 10 月消耗量 (24 台)	类推年消耗量
1	锌合金锭	821	73.9	65.7	65.7	821.2
2	水基脱模剂原液	3.6	0.326	0.290	0.290	3.624
3	抛光剂	96	8.64	7.69	7.68	96.04
4	布轮	5.4	0.487	0.433	0.432	5.408
5	砂带	0.1	0.01	0.01	0.01	0.12
6	液压油	2 桶	/	/	/	2 桶

4、项目主要产品生产情况见表 2-3

表 2-4 本项目主要产品生产情况

产品名称	环评产量	2019 年 8 月产量(27 台)	2019 年 9 月产量(24 台)	2019 年 10 月产量(24 台)	类推年产量
水龙头手柄	600 万只	54 万只	48 万只	48 万只	600 万只

企业生产计划根据客户的订单而安排，据调查，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因此项目满负荷生产，可达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的生产要求，生产能力与环评一致。

四、企业水量平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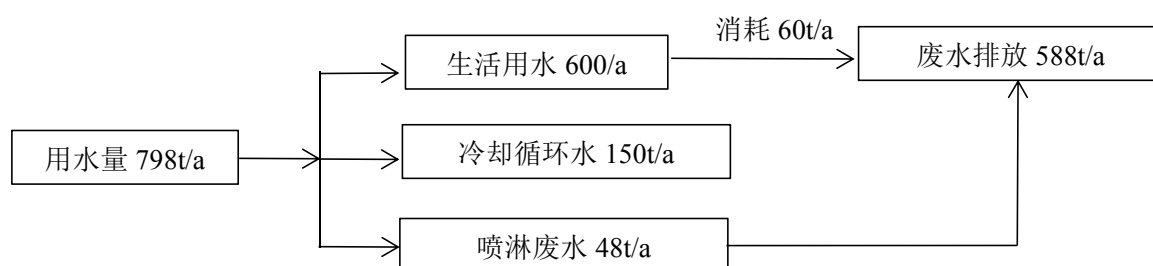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五、项目工艺流程

1、项目主要为水龙头手柄，主要生产工艺为熔铸、压铸、钻孔、去毛刺、抛光及检验等，产品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2-2。



图2-2 生产工艺流程图

2、工艺流程说明：

熔锌：外购锌合金锭在电阻炉内熔化，熔化温度为 400℃。熔化炉同时起保温作用，熔化时不需要加入精炼剂和添加氩气除氢。

压铸：工人用将脱模剂用喷枪喷涂到模具内表面，一方面是方便工件脱落，另外一方面是对模具降温。喷好脱模剂的模具合模后，机械手自动将熔化炉内锌合金液舀入压射室，用注射活塞(锤头)将金属液体高速推入模具中，在保持一定压力情况下冷却凝固，静置约 15~20s 后开模，将工件取出后手工将工件上面的渣包敲掉。渣包可直接回炉。压铸机采用循环冷却水间接冷却。

钻孔、攻丝：用钻床打螺孔，并攻出螺纹，加工过程不使用乳化液。

去毛刺：压铸时因模具合模不够严实，工件带有一定的毛边，需要用电磨去除。打磨：工人采用打砂机对半成品进行打磨加工，去除表面氧化层。

抛光：工人采用自动布轮抛光机对 95%半成品进行抛光加工，去除表面氧化层，抛光过程中需要添加抛光剂辅助加工；其余 5%半成品采用 1 台自制布轮抛光机进行抛光加工，抛光过程中不添加抛光剂。

检验：抛光后 90%的工件经检验合格直接包装入库，10%工件检验不合格，工人采用 5 台手动布轮抛光机进行抛光加工后包装入库。

三、环境保护设施

一、污染物治理设施

1、废水

①废水产生情况

项目生产废水为冷却循环水和喷淋废水。冷却循环水为压铸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需定期补充，年补充量约 150t；喷淋废水为压铸废气喷淋设施自带水箱，定期补水，约半个月更换一次，年废水量约为 48t；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实际产生的废水种类与环评一致。具体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及名称	排放规律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污水	间歇	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	纳管至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
喷淋废水	生产废水	间歇	经隔油+絮凝沉淀预处理	纳管至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
冷却循环水	生产废水	不外排	/	/

②废水处理情况

根据环评内容，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最终送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放。

实际情况：喷淋废水经隔油+絮凝沉淀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至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一起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至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具体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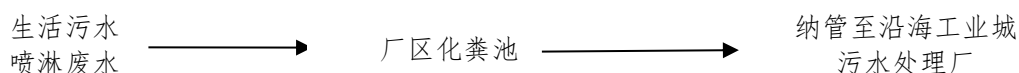


图 3-1 实际废水处理流程图

2、废气

①废气产生情况

项目主要产生的废气为：熔化废气、压铸废气、打磨废气及抛光粉尘。具体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废气类别	废气来源及名称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熔化废气	熔化工序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一级水喷淋塔	15m 高空排放
压铸废气	压铸工序		
打磨粉尘	打磨工序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	15m 高空排放
抛光废气	抛光工序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	车间无组织

②废气处理情况

根据环评内容，工艺废气主要为熔化废气、压铸废气、打磨废气及抛光粉尘。

熔化废气、压铸废气：企业设计在电阻炉和每台压铸机上方安装集气罩收集烟尘和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总风量为 15000m³/h，烟尘粒径小，在热气推动下向上运动，收集效率较高，可以达到 90%。收集后的烟尘及非甲烷总烃经一级水喷淋塔处理，去除率均为 50%，处理后的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1#排气筒）。

打磨废气：企业设计在每个打砂机工位后方安装集气罩收集打磨粉尘，总风量为 20000m³/h，粉尘粒径小，收集效率较高，可以达到 90%。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颗粒物去除率 95%，处理后的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2#排气筒）。

抛光粉尘：企业在自动布轮抛光机南侧墙壁上设置集气罩，风量为 25000m³/h，由于抽风距离较远，收集效率低，约为 30%；由于粉尘粒径较大，65%未收集粉尘掉落厂房地面上，剩余 5%粉尘在厂房无组织排放。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颗粒物去除率 95%，处理后的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3#排气筒）。

实际情况：熔化废气、压铸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一级水喷淋塔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打磨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抛光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具体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如下图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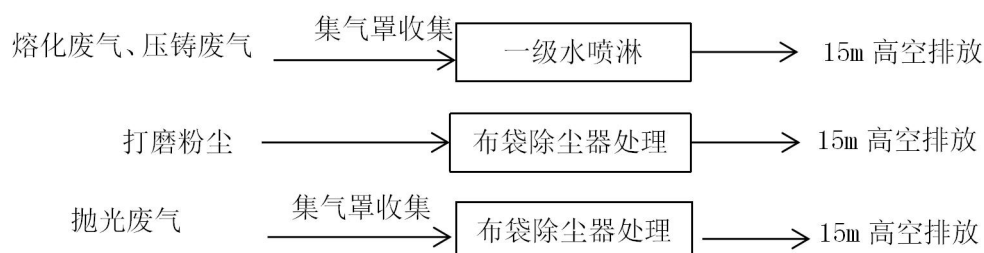


图 3-2 实际废气处理流程图

3、噪声

①噪声产生情况

项目主要噪声为熔化炉、压铸机、抛丸机等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实际产生的噪声与环评一致。具体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3。

表 3-3 项目噪声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噪声类别	噪声来源及名称	治理设施
工业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合理布局、进行隔声降噪措施

②噪声处理情况

企业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同时采取了隔声降噪措施。

4、固废

固废产生情况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有：熔锌废渣、打磨抛光粉尘、机加工边角料、废布轮、废砂轮、废桶、脱模剂废桶和生活垃圾等。

①熔锌废渣：根据企业介绍，熔化炉废渣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5%，即 41t/a，由废品公司回收。

②打磨抛光粉尘：根据工程分析，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地上沉降的粉尘产生量共计 62.745t/a，由废品公司回收。

③机加工边角料：机加工边角料产生量为 8‰，约 6t/a，由废品公司回收。

④废砂轮：砂轮磨料损失到 10%时报废，废砂轮产生量约 0.01t/a，由废品公司回收。

⑤废布轮：布轮磨料损失到 10%时报废，其中自动抛光机布轮含废抛光剂（氧化铝、棕榈油和硬脂酸油脂），属于废弃的含油抹布，根据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

可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废布轮产生量约 40.284t/a，由废品公司回收。

⑥废桶：企业每年产生 3556 个抛光剂废桶，每个桶重 1.5kg，则废桶产生量约 5.33t/a，由厂家回收。

⑦生活垃圾：项目定员 5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人均 0.5kg/人.d，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7.5t/a，由环卫部门清运。

⑧废脱模剂桶：项目生产时需要使用一定量的脱模剂，其产生的废脱模剂桶属于危险废物，每年约产生 144 个脱模剂废桶，约 0.216t/a。

表3-4 本项目固体废物环评产生量和处置方式汇总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危废代码	预计产生量 (t/a)
1	熔锌废渣	熔化	固态	一般固废	/	41
2	打磨抛光粉尘	打磨抛光	固态		/	62.745
3	边角料	机加工	固态		/	6
4	废砂轮	打磨	固态		/	0.01
5	废布轮	抛光	固态		/	40.284
6	废桶	抛光剂桶	固态		/	5.33
7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	7.5
8	脱模剂废桶	脱模工序	固态	危险固废	HW09 900-007-09	0.216

二、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实际环保投资约 6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6.0%，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具体见表 3-5。

表 3-5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气治理	25	40
2	废水治理	5	10
3	噪声防治	3	3
4	固废处置	2	5
5	绿化	0	2
实际环保投资额合计		35	60

2、环境风险防范落实情况

根据该企业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核实，该企业从以下五个方面落实了各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储存过程风险防范；生产过程风险防范；处理设施运行过程风险防范；设置救援机构，配备应急救援物资等。

3、卫生防护距离落实情况

项目厂界距离附近无环境敏感点，卫生防护距离为 50 米。

4、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设施与环评对照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3-4。

表 3-4 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废气	熔化废气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一级水喷淋塔后 15m 高空排放	环评一致	/
	压铸废气		环评一致	/
	打磨粉尘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	环评一致	/
	抛光废气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	环评一致	/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水污染物	日常生活	CODcr、NH3-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最终送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放。	喷淋废水经隔油+絮凝沉淀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至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一起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至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
固体废物	熔锌废渣	锌	/	分类收集外卖。	/
	打磨抛光粉尘	铝、铁、锌			
	边角料	锌			
	废砂轮	铁			
	废布轮	铝、铁、锌、植物油			
	危险废物	脱模剂废桶	厂家回收。	设专用危废储存间，并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做暂时储存管理工作及防雨防渗；桶装密闭后送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环评一致
	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环评一致
噪声	车间	设备噪声	/	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在源强上减少噪声的影响。加强车间内设备的管理与维护，加强员工环保意识，防止人为噪声影响合理安排好高噪声设备的运转时间安排。	环评一致

5.2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3-5。

表3-5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情况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沿海工业城，租用三门顶峰工艺品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总投资 350 万元，形成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的生产项目。	已落实。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租赁三门顶峰工艺品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沿海工业城的 2 栋二层生产厂房（建筑面积为 4000m ² ），总投资 1000 万元，主要购置锌合金，通过电阻电炉、压铸机、抛光机、钻机等设备进行水龙头手柄生产，本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的生产能力。
废水防治方面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最终送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放，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标准。	已落实。 喷淋废水经隔油+絮凝沉淀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至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一起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至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
废气防治方面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熔化和压铸废气的颗粒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类区新建、扩建、改建相关炉窑标准；压铸废气的非甲烷总烃、打磨粉尘和抛光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严格按照环评要求执行，加强各工艺废气的收集，分别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已落实。 熔化废气、压铸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一级水喷淋塔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打磨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抛光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
固废防治方面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修改单要求（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相关规定。	已落实。 熔铸废渣、打磨抛光粉尘、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废桶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卖；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脱模剂废桶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噪声防治方面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措施降噪，做好设备维修保养工作，降低噪声对厂界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已落实。 采取了相应的噪声防治措施，可做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总量控制	
项目实施后，项目废水主要是喷淋废水和生活污水，废水总排放量 723 吨/年，总量控制指标：CODCr 0.043 吨/年，NH ₃ -N 0.006 吨/年，VOCs 0.693 吨/年，烟尘 6.559 吨/年。	已落实。 项目实施后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批复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6、项目建设变更情况

类别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是否属于重大变化
生产设备	1 台 3T 电阻炉。	5 台 0.6T 电阻炉。	电炉产能符合环评要求，不属于重大变化。
固废	熔锌废渣、打磨抛光粉尘、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废桶、生活垃圾等。	熔锌废渣、打磨抛光粉尘、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废桶、废脱模剂桶、生活垃圾等。	废脱模剂桶属于危险固废。

参照环办[2015]52 号和环办环评[2018]6 号文件要求，以上变动情况均不改变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影响环境敏感点；其他主要生产设备、项目性质、原辅料消耗、规模、生产工艺等均与环评一致，因此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一、环评主要结论

1、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营后生产废水经隔油+絮凝沉淀池预处理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并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最终送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

在此基础上，本项目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拟建项目排放的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经布袋除尘器和一级水喷淋塔处理后达标排放。根据预测结果，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分别出现在排气筒下风向 339m 和 302m，最大占标率分别为 1.11%和 0.05%，项目建设对周边的大气环境影响很小。根据计算，拟建项目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以上分析，项目废气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压铸件、电磨、钻床、打砂机、抛光机和空压机运行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后，项目可做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行后产生的熔铸废渣由锌锭供应商回收；打磨抛光粉尘、机加工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由废品公司回收；生活垃圾需统一收集，防风吹、雨淋和日晒，防止虫、蝇滋生，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并统一集中处理。因此，本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总结论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符合三门县环境功能区规划；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的原则；周边环境质量均可维持现状；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及产业政策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本环评认为只要建设方在经营过程中充分落实本环评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严格执行各种污染物排放标准，不会对当地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二、环评批复（三环建〔2018〕108 号）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的《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文件报批申请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查并依法进行了公示，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企业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沿海工业城，租用三门顶峰工艺品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总投资 350 万元，形成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的生产项目。

二、建设项目审批主要意见。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若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本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报批或审核。

三、严把污染排放总量指标。项目实施后，项目废水主要是喷淋废水和生活污水，废水总排放量 723 吨/年，总量控制指标：CODCr 0.043 吨/年，NH₃-N 0.006 吨/年，VOCs 0.693 吨/年，烟尘 6.559 吨/年。

四、严格执行污染防治措施。着重做好以下防治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最终送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放，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标准。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熔化和压铸废气的颗粒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类区新建、扩建、改建相关炉窑标准；压铸废气的非甲烷总烃、打磨粉尘和抛光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严格按照环评要求执行，加强各工艺废气的收集，分别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3、加强固废污染防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以及修改单要求（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相关规定。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措施降噪，做好设备维修保养工作，降低噪声对厂界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五、做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结合公司实际强化环境风险管理，有针对性地制定事故防范措施，加强日常性的监督管理、采样监测、设施维护等工作，确保安全生产。

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项目需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取得污染物排污权后，及时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请环境监察大队负责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验收监测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 pH 计 CB-11-01	0.1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NO 15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CB-08-01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CB-08-01	0.006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CB-15-01	4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OIL480 红外分光测 油仪 CB-23-01	0.006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 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00 CB-20-01	2mg/L
废气			
总悬浮颗粒 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CB-15-01	0.001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 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CB-15-01	20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 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CB-04-01	甲烷 0.006mg/m ³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 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CB-04-01	总烃 0.007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 级计 CB-09-01	/

二、监测设备

具体监测仪器名称、型号、编号详见表 5-2。

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设备情况

检测单位	主要设备名称	型号	设备编号	校准/检定状态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pH 计	PHS-3C	CB-11-01	2020 年 4 月 8 日
	酸式滴定管	50mL	NO 159	2020 年 2 月 10 日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B-08-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CB-23-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CB15-01	2020 年 1 月 28 日
	生化培养箱	SHP-100	CB-20-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CB-04-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气相色谱仪	7090B	CB-16-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QUINTIX65-1CN	CB-46-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CB-01-01	2020 年 02 月 17 号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CB-01-03	2019 年 11 月 22 号
	声级校准器	AWA6221B	CB-44-01	2020 年 01 月 31 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CB-41-01	2020 年 2 月 10 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CB-41-02	2020 年 2 月 10 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CB-41-03	2020 年 2 月 10 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CB-41-04	2020 年 2 月 10 日
	风向风速仪	P6-8232	CB-17-01	2020 年 2 月 27 日
	多功能声级计（噪声分析仪）	AWA6228+	CB-09-01	2020 年 1 月 29 日
	空盒气压表	DYM3 型	CB-31-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CB-52-01	2020 年 02 月 17 号
	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CB-52-02	2020 年 02 月 17 号
	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CB-52-03	2020 年 02 月 17 号
	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CB-52-04	2020 年 02 月 17 号

三、监测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监测中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由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现场采样和检测，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和检测的人员均持证上岗，具体见表5-3：

表 5-3 本次验收监测项目主要采样及测试人员持证情况

检测单位	主要工作人员	证书编号	本次工作内容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林辉江	台三-001	现场采样
	陈波	台三-002	现场采样
	杨辅坤	台三-008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
	柯剑锋	台三-004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
	陈涛涛	台三-007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
	刘小莉	台三-009	实验室分析
	郑苏婷	台三-005	实验室分析
	叶虹敏	台三-006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
	叶飘飘	台三-011	实验室分析
	梅景娴	台三-012	实验室分析

四、质量保证

1、气体监测分析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检测设备，在采样前均进行了漏气检验，对采样器流量计进行了校核，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

2、废水监测分析

废水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的技术要求进行。根据规范要求，在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4、5-6、5-7。

3、噪声监测分析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见表 5-5。

表 5-4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监测项目	质控样编号	测定结果 (mg/L)	定值范围 (mg/L)	结果评判
氨氮	200586	1.82	1.81±0.07	符合
		1.80		符合
总磷	203950	0.284	0.283±0.013	符合
		0.287		符合
化学需氧量	2001129	116	112±7	符合
		114		符合

表 5-5 声校准情况

单位：dB (A)

声校准器型号	校准器标准值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结果评价
AWA6221B 声校准计	94.0	93.8	93.8	合格

表 5-6 部分分析项目平行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点位	测定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论
S20191024001-4	氨氮	排放口	5.48	2.40	≤10	符合
			5.78			
	化学需氧量	排放口	129	0.39	≤10	符合
			130			
	动植物油类	排放口	3.09	0.65	≤10	符合
			3.05			
	总磷	排放口	1.71	0.41	≤10	符合
			1.72			
S20191025001-4	氨氮	排放口	5.84	0.68	≤10	符合
			5.92			
	化学需氧量	排放口	136	2.64	≤10	符合
			129			
	动植物油类	排放口	3.02	1.15	≤10	符合
			3.09			
	总磷	排放口	1.72	0.29	≤10	符合
			1.71			

表 5-7 非甲烷总烃质控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标气浓度 (5.0×10^{-6}) mg/m ³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6.20 (无组织)	甲烷	校核点	4.8×10^{-6}	-2.04	≤±10	合格
		校核点	4.8×10^{-6}	-2.04		
	总烃	校核点	4.8×10^{-6}	-2.04	≤±10	合格
		校核点	4.8×10^{-6}	-2.04		
6.20 (有组织)	甲烷	校核点	4.8×10^{-6}	-2.04	≤±10	合格
		校核点	4.8×10^{-6}	-2.04		
	总烃	校核点	4.8×10^{-6}	-2.04	≤±10	合格
		校核点	4.8×10^{-6}	-2.04		

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根据监测目的和废水处理流程，本次监测共设置 1 个采样点位，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6-1，监测点用“★”表示，位置具体见附图 2。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表

序号	测点位置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废水排放口	pH 值、SS、氨氮、总磷、COD _{Cr} 、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2	喷淋废水	pH 值、SS、氨氮、总磷、COD _{Cr} 、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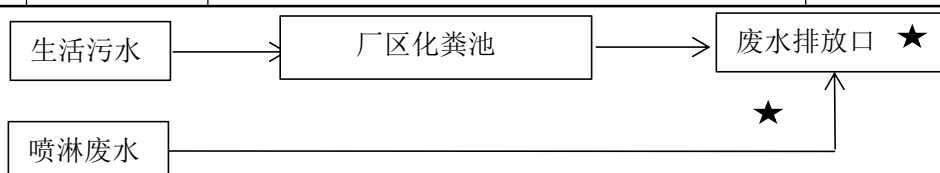


图 6-1 采样点位示意图

2、废气

2.1 有组织废气

根据环评内容及结合企业现状实际，本次验收监测有组织废气布点：设置 8 个监测点位，具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6-2，监测点用“⊙”表示，排气筒位置具体见附图 2。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表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熔化废气、压铸废气进出口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打磨粉尘出口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抛光废气进出口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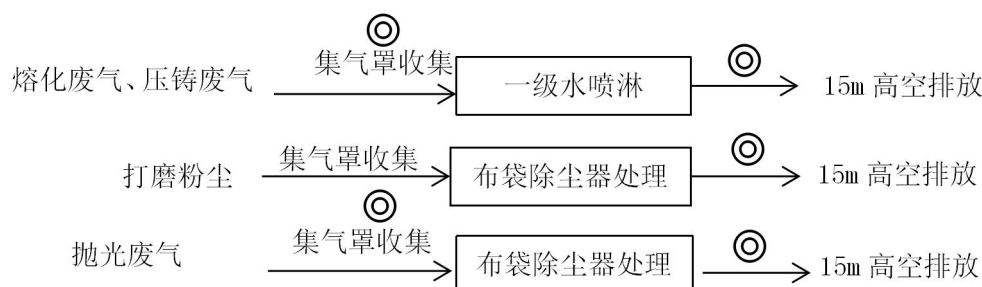


图 6-2 有组织废气采样点位示意图

2.2 无组织废气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厂区布置，在该厂厂界设置 4 个监控点，具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监测点位布置图见附图 2，监测点用“○”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时，同时测试并记录当天气象参数。

表 6-3 废气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设置	监测项目	频次
厂界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 次/天，连续 2 天

3、噪声

根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进行厂界噪声测量。监测时沿厂界设置 4 个测点，昼、夜间各测 1 次，连续测 2 天，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3，监测点用“▲”表示。

4、固废调查

调查企业对固体废物堆放、处置是否符合《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中的有关规定。

七、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工况

监测期间，该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详见表 7-1，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7-2。

表 7-1 监测期间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产品名称	环评批复年产量	换算日产量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 10 月 25 日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水龙头手柄	600 万只/a	2 万只/d	1.90 万只/d	95.0%	1.92 万只/d	96.0%
注：项目年生产时间为 300 天。						
主要设备台名称			压铸机			
监测期间设主要备运行台数	2019 年 10 月 24 日		5 台			
	2019 年 10 月 25 日		5 台			
总数			5 台			

表 7-2 监测期间原辅料实际消耗情况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消耗量	换算日消耗量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 10 月 25 日	类推年消耗量
1	锌合金锭	821	2.74	2.62	2.64	789
2	水基脱模剂原液	3.6	0.012	0.0115	0.0116	3.48
3	抛光剂	96	0.32	0.306	0.309	92.4
4	布轮	5.4	0.018	0.017	0.017	5.1
5	砂带	0.1	0.00033	0.00032	0.00032	0.096

由上表可知，根据现场调查及企业提供资料，监测期间该公司产品的生产负荷分别达到了环评设计产量的 95.0%、96.0%。

二、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1、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值外)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类	总磷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石油类
2019年10月24日	厂区废水总排口	09:30	微黄、微浊	7.07	131	5.98	2.92	1.69	79	32.3	/
		10:30	微黄、微浊	7.05	135	5.63	2.94	1.70	68	33.5	/
		11:30	微黄、微浊	7.06	134	5.68	2.96	1.70	70	32.1	/
		13:00	微黄、微浊	7.04	130	5.62	3.07	1.72	63	32.9	/
	喷淋废水	09:30	微黄、微浊	7.33	468	12.1	/	1.64	61	/	11.33
		10:30	微黄、微浊	7.35	474	12.3	/	1.66	57	/	11.36
		11:30	微黄、微浊	7.36	470	12.5	/	1.65	68	/	11.31
		13:00	微黄、微浊	7.34	477	12.2	/	1.66	62	/	11.32
2019年10月25日	厂区废水总排口	09:40	微黄、微浊	7.06	129	5.90	3.08	1.70	61	33.6	/
		10:40	微黄、微浊	7.04	132	5.75	3.04	1.72	79	32.9	/
		11:40	微黄、微浊	7.07	128	5.62	2.98	1.71	74	33.9	/
		13:00	微黄、微浊	7.06	132	5.88	3.06	1.72	66	32.0	/
	喷淋废水	09:40	微黄、微浊	7.36	458	12.6	/	1.68	70	/	11.31
		10:40	微黄、微浊	7.35	470	12.8	/	1.67	61	/	11.33
		11:40	微黄、微浊	7.33	474	12.5	/	1.66	55	/	11.31
		13:00	微黄、微浊	7.34	478	12.9	/	1.65	66	/	11.29
执行标准				6-9	500	35	100	8	400	300	20

1.1 废水结果评价

监测期间, 该项目废水排放口、喷淋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测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 氨氮和总磷浓度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中的标准。

2、废气

2.1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序号	平均温度 (°C)	平均气压 (Kpa)	风向	平均风速 (m/s)	天气情况
2019 年 10 月 24 日	1	21.1	101.2	北风	0.9	晴
	2	21.5	101.2	北风	0.9	晴
	3	22.0	101.2	北风	0.9	晴
2019 年 10 月 25 日	1	21.2	101.4	北风	0.8	晴
	2	21.5	101.4	北风	0.8	晴
	3	22.2	101.4	北风	0.8	晴

表 7-4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厂界 1#	0.31	0.573
		0.27	0.617
		0.34	0.682
	厂界 2#	0.38	0.687
		0.41	0.717
		0.36	0.657
	厂界 3#	0.40	0.529
		0.36	0.791
		0.38	0.773
	厂界 4#	0.41	0.753
		0.47	0.721
		0.45	0.760
2019 年 10 月 25 日	厂界 1#	0.29	0.463
		0.31	0.655
		0.32	0.671
	厂界 2#	0.36	0.668
		0.43	0.681
		0.34	0.532
	厂界 3#	0.39	0.748
		0.34	0.590
		0.41	0.714
	厂界 4#	0.43	0.702
		0.38	0.586
		0.40	0.589
执行标准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4.0

2.1.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

在项目厂界四周共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监测期间平均风速小于 1.0m/s，本次评价将厂界监测点均视作为监控点。该项目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最大测定浓度分别为 0.47mg/m³、0.791m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2.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5 抛光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 采样日期		2019 年 10 月 24 日					
		进口			出口		
采样频次		1	2	3	1	2	3
烟气温度(℃)		28.6	28.6	28.6	27.4	27.3	27.1
标干流量（m³/h）		21280	21317	21165	24875	24915	24927
颗粒物	浓度（mg/m³）	50.5	47.3	45.3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1.075	1.008	0.959	0.249	0.249	0.249
	平均排放速率（kg/h）	1.014			0.249		
处理效率		75.4%					
检测项目 \ 采样日期		2019 年 10 月 25 日					
		进口			出口		
采样频次		1	2	3	1	2	3
烟气温度(℃)		28.6	28.6	28.6	27.1	27.0	27.0
标干流量（m³/h）		21583	21634	21596	24909	24926	24935
颗粒物	浓度（mg/m³）	48.3	46.8	48.6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1.042	1.012	1.050	0.249	0.249	0.249
	平均排放速率（kg/h）	1.035			0.249		
处理效率		75.9%					
备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计算排放速率时以检出限浓度的一半来计。							

表 7-6 打磨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 采样日期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出口		
采样频次		1	2	3
烟气温度(℃)		27.8	27.7	27.8
标干流量（m³/h）		16264	16120	16425
颗粒物	浓度（mg/m³）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0.163	0.161	0.164
	平均排放速率（kg/h）	0.163		
检测项目 \ 采样日期		2019 年 10 月 25 日		
		出口		
采样频次		1	2	3
烟气温度(℃)		27.7	27.2	27.1
标干流量（m³/h）		16578	16491	16626
颗粒物	浓度（mg/m³）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0.166	0.165	0.166
	平均排放速率（kg/h）	0.166		
备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计算排放速率时以检出限浓度的一半来计。				

表7-7 熔化、压铸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 采样日期		2019 年 10 月 24 日					
		进口			出口		
采样频次		1	2	3	1	2	3
烟气温度(℃)		39.5	39.5	39.5	21.1	21.1	21.5
标干流量 (m³/h)		9845	9818	9861	12041	12436	11837
非 甲 烷 总 烃	浓度 (mg/m³)	2.20	2.20	2.15	0.969	0.948	0.933
	排放速率 (kg/h)	0.022	0.022	0.021	0.012	0.012	0.011
	平均排放速率 (kg/h)	0.022			0.012		
	处理效率	45.45%					
颗 粒 物	浓度 (mg/m³)	20.7	21.7	22.3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0.204	0.213	0.220	0.120	0.124	0.118
	平均排放速率 (kg/h)	0.212			0.121		
	处理效率	42.92%					
检测项目 \ 采样日期		2019 年 10 月 25 日					
		进口			出口		
采样频次		1	2	3	1	2	3

烟气温度(℃)		39.5	39.5	39.5	21.7	21.7	21.8
标干流量（m³/h）		9831	9851	9872	12086	11826	11141
非 甲 烷 总 烃	浓度（mg/m³）	3.17	3.33	3.30	1.08	1.02	1.07
	排放速率（kg/h）	0.031	0.033	0.033	0.013	0.012	0.012
	平均排放速率（kg/h）	0.032			0.012		
	处理效率	62.50%					
颗 粒 物	浓度（mg/m³）	21.4	20.2	20.9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0.210	0.199	0.206	0.121	0.118	0.111
	平均排放速率（kg/h）	0.205			0.117		
	处理效率	42.92%					
备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计算排放速率时以检出限浓度的一半来计。							

2.2.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

监测期间，该项目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单次测定值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的要求（15m）；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浓度单次测定值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的要求（15m）；打磨、抛光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浓度单次测定值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要求（15m）。

3、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厂界噪声监测汇总表 单位: dB(A)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Leq dB (A)		夜间 Leq dB (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测量时间	测量值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厂界 1#	机械	09:56	59	22:00	54
	厂界 2#	机械	09:58	61	22:04	54
	厂界 3#	机械	10:01	63	22:07	53
	厂界 4#	机械	10:04	63	22:08	53
2019 年 10 月 25 日	厂界 1#	机械	09:14	57	22:00	50
	厂界 2#	机械	09:17	60	22:04	53
	厂界 3#	机械	09:19	61	22:07	53
	厂界 4#	机械	09:22	59	22:10	52

3.1 噪声结果评价

监测期间, 该项目的厂界四周各测点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3 类昼夜间标准。

4、固废调查与评价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熔锌废渣、打磨抛光粉尘、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废桶、废脱模剂桶、生活垃圾。熔锌废渣由锌锭供应商回收; 打磨抛光粉尘、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废桶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卖;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 脱模剂废桶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详情见表 7-8。

表 7-8 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置方式一览表 单位: t/a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1	熔锌废渣	一般固废	/	40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外售
2	打磨抛光粉尘	一般固废	/	60		
3	边角料	一般固废	/	5.8		
4	废砂轮	一般固废	/	0.01		
5	废布轮	一般固废	/	38.7		
6	废桶	一般固废	/	5.12	厂家回收	厂家回收
7	脱模剂废桶	危险固废	HW09 900-007-09	0.216	/	设专用危废储存间, 桶装密闭后送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8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6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八、验收监测结论

一、结论

1、验收工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的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均在正常运行，产品的生产负荷分别达到了环评设计产量的 95.0%、96.0%。

2、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1) 废水排放口达标情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排放口、喷淋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测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浓度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标准。

(2)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表 8-1 废水污染排放总量控制汇总表

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水排放量
排放口平均浓度 mg/L	132	5.76	588
年排放量 t/a	0.03528	0.004704	/
备注：因项目废水委托清运至沿海污水处理厂，计算年排放量时，按三门沿海污水处理厂的排放标准进行计算（COD：60mg/L，氨氮：8mg/L）。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废水排放量为 588 吨，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 0.03528 吨，氨氮年排放量 0.004704 吨，均符合环评批复中对氨氮和 CODCr 的总量要求（废水照片发量 723 吨/年、CODCr 0.043 吨/年、氨氮 0.006 吨/年）。

3、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1) 厂界无组织废气验收结论

在项目厂界四周共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监测期间平均风速小于 1.0m/s，本次评价将厂界监测点均视作为监控点。该项目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最大测定浓度分别为 0.47mg/m³、0.791m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2) 有组织废气验收结论

监测期间，该项目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单次测定值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的要求 (15m)；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浓度单次测定值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中的要求 (15m)；打磨、抛光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浓度单次测定值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的要求 (15m)。

(2)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表 8-2 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汇总表

项目 \ 采样日期	非甲烷总烃	
	10 月 24 日	10 月 25 日
排放口平均浓度 mg/m ³	0.950	1.057
排放口平均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2
处理效率%	45.45	62.50
年排放量 t/a	0.0288	
备注：①计算年排放量时，排放口按两天出口均值进行计算；②废气处理设施平均标杆流量分为 11895m ³ /h，每天平均排放时间为 8 小时，年生产时间 300 天，企业废气总排放量为 2.85×10 ⁷ m ³ /a。		

表 8-3 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颗粒物）监测结果汇总表

项目 \ 采样日期	颗粒物	
	10 月 24 日	10 月 25 日
排放口平均浓度 mg/m ³	<20	<20
排放口平均排放速率 kg/h	0.121	0.123
年排放量 t/a	0.029	
备注：①计算年排放量时，排放口按两天出口均值进行计算；②废气处理设施平均标杆流量分为 11895m ³ /h，每天平均排放时间为 8 小时，年生产时间 300 天，企业废气总排放量为 2.85×10 ⁷ m ³ /a。		

表 8-4 打磨废气处理设施监测结果汇总表

项目 \ 采样日期	颗粒物	
	10 月 24 日	10 月 25 日
排放口平均浓度 mg/m ³	<20	<20
排放口平均排放速率 kg/h	0.163	0.166
处理效率%	/	/
年排放量 t/a	0.495	
备注：①计算年排放量时，排放口按两天出口均值进行计算；②废气处理设施平均标杆流量分为 16418m ³ /h，每天平均排放时间约为 10 小时，年生产时间 300 天，企业废气总排放量为 4.93×10 ⁷ m ³ /a。		

表 8-5 抛光废气处理设施监测结果汇总表

项目 \ 采样日期	颗粒物	
	10 月 24 日	10 月 25 日
排放口平均浓度 mg/m ³	<20	<20
排放口平均排放速率 kg/h	0.249	0.249
处理效率%	75.4	75.9
年排放量 t/a	0.747	
备注：①计算年排放量时，排放口按两天出口均值进行计算；②废气处理设施平均标杆流量分为 11000m ³ /h，每天平均排放时间约为 10 小时，年生产时间 300 天，企业废气总排放量为 2.52×10 ⁷ m ³ /a。		

由上表可知，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非甲烷总烃的年排放量为 $0.029\text{t}/\text{a}$ ，烟粉尘排放量为 $1.242\text{t}/\text{a}$ ，均符合环评批复中对 VOCS、烟粉尘的总量要求（VOCS $0.693\text{t}/\text{a}$ 、烟粉尘 $6.559\text{t}/\text{a}$ ）。

4、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该项目的厂界四周各测点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昼夜间标准。

5、固废调查与评价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熔锌废渣、打磨抛光粉尘、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废桶、废脱模剂桶、生活垃圾。熔锌废渣由锌锭供应商回收；打磨抛光粉尘、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废桶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卖；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脱模剂废桶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6、防护距离要求及实际落实情况根据

现场踏勘调查，项目厂房 5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目标分布，因此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7、总结论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同时，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及降噪措施。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环评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符合《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中的有关规定。我认为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条件。

二、建议与措施

（1）企业须进一步加强对现场的管理，特别是对环保设施的管理，建立巡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充分落实该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严防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确保企业长效稳定发展；

（3）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

附件1 环评批复

三门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三环建〔2018〕108 号

关于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 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的《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文件报批申请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查并依法进行了公示，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企业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沿海工业城，租用三门顶峰工艺品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总投资 350 万元，形成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的生产项目。

二、建设项目审批主要意见。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

价结论，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若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本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报批或审核。

三、**严把污染排放总量指标。**项目实施后，项目废水主要是喷淋废水和生活污水，废水总排放量 723 吨/年，总量控制指标：COD_{Cr} 0.043 吨/年，NH₃-N 0.006 吨/年，VOCs 0.693 吨/年，烟尘 6.559 吨/年。

四、**严格执行污染防治措施。**着重做好以下防治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最终送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放，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标准。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熔化和压铸废气的颗粒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类区新建、扩建、改建相关炉窑标准；压铸废气的非甲烷总烃、打磨粉尘和抛光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严格按照环评要求执行，加强各工艺废气的收集，分别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3、**加强固废污染防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固体

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修改单要求(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相关规定。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措施降噪,做好设备维修保养工作,降低噪声对厂界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五、做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结合公司实际强化环境风险管理,有针对性地制定事故防范措施,加强日常性的监督管理、采样监测、设施维护等工作,确保安全生产。

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项目需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取得污染物排污权后,及时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请环境监察大队负责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

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9 月 6 日

三门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6 日印发

附件 2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1565861764T (1/1)

名 称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浙江省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
法定代表人	白洪武
注册 资 本	伍拾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0 年 11 月 15 日
营 业 期 限	2010 年 11 月 15 日 至 2030 年 11 月 14 日
经 营 范 围	制造、销售：水龙头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年 11月 13日

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 专家意见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 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2 月 20 日，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查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

建设规模：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

主要建设内容：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租赁三门顶峰工艺品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沿海工业城的 2 栋二层生产厂房（建筑面积为 4000m²），总投资 1000 万元，主要购置锌合金，通过电阻电炉、压铸机、抛光机、钻机等设备进行水龙头手柄生产，形成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的生产能力。现有员工 40 人，不设住宿及食堂，生产实行白班单班 12 小时制，全年工作 300 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委托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原

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三环建[2018]108 号)。项目在 2019 年 7 月完成生产设施建设的同时委托台州双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设计和处理,并对废水、固废进行收集治理,并于 2019 年 9 月进行生产,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基本稳定。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 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环评内要求为 1 台 3T 电阻炉,实际建设 5 台 0.6T 电阻炉,电炉产能符合环评要求,不属于重大变化。其余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要求建成,参照环办[2015]52 号和环办环评[2018]6 号文件要求,企业的变动情况不属于中大项目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为冷却循环水和喷淋废水。冷却循环水为压铸件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需定期补充,年补充量约 150t;喷淋废水为压铸废气喷淋设施自带水箱,定期补水,约半个月更换一次,年废水量约为 48t;项

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实际产生的废水种类与环评一致。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熔化废气、压铸废气、打磨废气及抛光粉尘。熔化废气、压铸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一级水喷淋塔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打磨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抛光粉尘收集后，经过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各类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生产过程均于车间内进行，厂内布局较合理，高噪声设备均置于车间内或封闭房间内，生产时关闭门窗。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四）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熔锌废渣、打磨抛光粉尘、机加工边角料、废布轮、废砂轮、废桶、脱模剂废桶和生活垃圾，本项目建有规范各类固废堆场。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

本项目对废水的处理效率没有明确的要求。

2、废气

本项目环评对废气处理效率要求：熔化、压铸废气处理效率为 50%；打磨废气处理效率为 95%；抛光废气处理效率为 90%。监测期间熔化、压铸废气的处理效率 45.45%到 62.50%之间，由于部分指标进口浓度比较低；抛光废气处理效率为 75.4%到 75.9%之间。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生活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和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 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的限值要求。

2、废气

监测期间, 该项目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单次测定值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要求 (15m); 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浓度单次测定值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中的要求 (15m); 打磨、抛光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浓度单次测定值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要求 (15m)。

在项目厂界四周共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 监测期间平均风速小于 1.0m/s, 本次评价将厂界监测点均视作为监控点。该项目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和 非甲烷总烃最大测定浓度分别为 0.47mg/m³、0.791mg/m³, 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

4、固废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熔锌废渣、打磨抛光粉尘、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废桶、废脱模剂桶、生活垃圾。熔锌废渣由锌锭供应商回收；打磨抛光粉尘、边角料、废砂轮、废布轮、废桶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卖；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脱模剂废桶委托台州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年废水排放量为 588 吨，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 0.03528 吨，氨氮年排放量 0.004704 吨，均符合环评批复中对氨氮和 COD_{Cr} 的总量要求（废水照片发量 723 吨/年、 COD_{Cr} 0.043 吨/年、氨氮 0.006 吨/年），非甲烷总烃的年排放量为 0.029t/a，烟粉尘排放量为 1.242t/a，均符合环评批复中对 VOCs 、烟粉尘的总量要求（ VOCs 0.693 吨/年、烟粉尘 6.559 吨/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2、进一步完善车间废气收集处理工作，提高废气处理效率，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维护好各项环保设施，定期更换布袋除尘器中的布袋，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3、进一步完善废气处理设施喷淋废水的处理，规范建设喷淋废水的隔油和沉淀设施，确保废水得到有效处理；

4、建立长效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制定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做好台账和记录，确保环境安全；按着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的相关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单”。

The image shows several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In the center is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tamp of the Taizhou City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featuring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middle and the text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Taizhou City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around the perimeter. The signatures are written over and around the stam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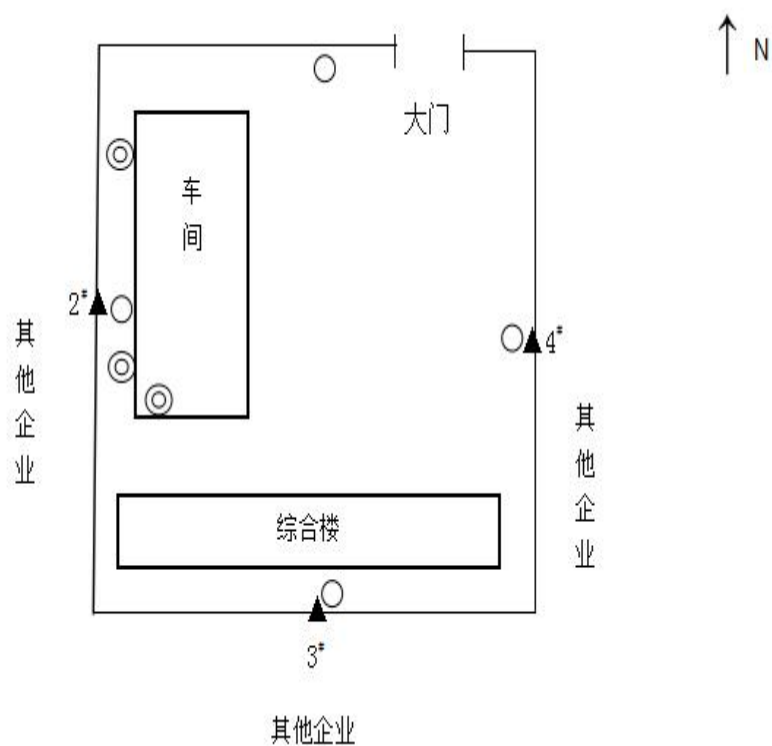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2 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监测位置示意图



附图3 危废仓库



附图4 抛光废气处理设施



附图5 打磨废气处理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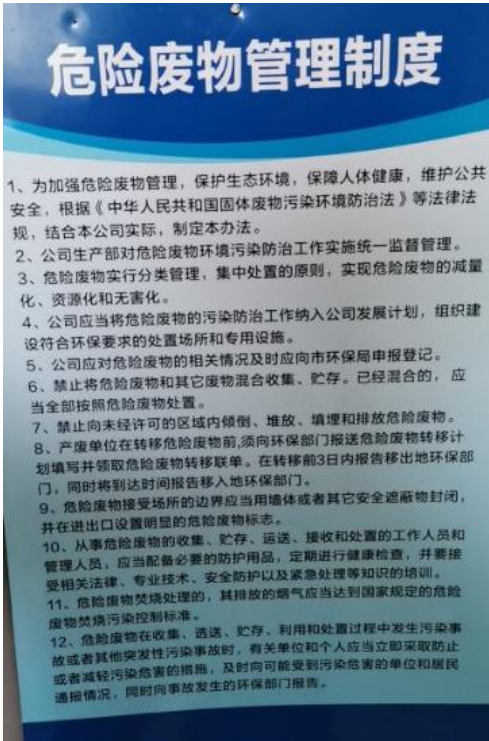
附图6 熔化、压铸废气处理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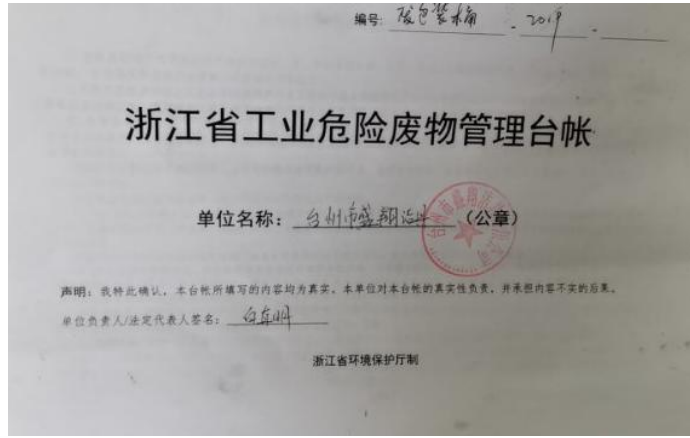


三门县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执行情况报告

类别	标准要求	核实办法	参照照片
一、危废贮存设施建设及管理情况	贮存设施可满足企业 2 个月时长以上正常生产活动的危险废物贮存需求。	根据环评、验收报告和固废核查报告计算企业 2 个月时长正常生产活动危废产生量，测量危废贮存设施面积。	企业 2 个月时长正常生产活动危废产生量：_____ 危废贮存设施面积：_____
	贮存设施完全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建设要求。	密闭单间设置，有门有锁，具备防渗、防腐、防风、防晒、防雨。	 危废堆场密闭单间 

			危废堆场内部（地面、墙裙）涂防腐防渗环氧地坪  危废堆场内部设置收集池
	贮存设施内危废按类别分区堆放，间隔明显，包装完好无损。	根据企业产生不同危废的种类在贮存设施内划分不同的堆放区域，不同危废堆放区域设置间隔区域。	危废分类分区堆放
		危废贮存包装完好无损。	目前未产生危废。
二、标识标签执行情况	危废产生节点粘贴了标准的危废标识。	厂区危废产生节点粘贴危废警示牌和危废名称。	危废产生节点标识
	贮存设施粘贴了标准的危废标识。	危废警示牌、危废管理制度、应急处置措施等上墙。	

			警示牌  危废管理制度
	危废包装物粘贴了标准的危废标识标签。	每一种危废应粘贴相关标签，包括产生工序、日期、数量、联系人等信息填写完整。	危废标签
	危废周知卡制度执行到位。	危废贮存设施门口危废周知卡上墙。	危废周知卡（SKT 版）
三、管理制度	全面、准确地申报了危险废物	检查企业环评中危废种类。	

执行情况	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情况，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申报内容齐全准确、数据真实合理，及时申报并上报变更情况。		环评危废种类					
		检查企业验收报告危废种类。	脱模剂废桶	危险固废	HW09 900-007-09	0.216	/	设专用危废储存间，桶装密闭后送台州市德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验收危废种类					
		检查企业固废核查中危废种类。	固废核查危废种类					
		检查企业不同危废代码的危废台账，台账需放在危废堆场。						
		检查企业转移联单。	转移联单					

		检查企业与有资质单位签订的危废处置合同。	
	登录全省固体废物信息系统并按时准确填报数据。	将企业固体废物信息系统填报的数据与企业环评、验收报告、固废核查报告、台账、转移联单进行对比。	企业固体废物信息系统填报的数据需根据环评、验收报告、固废核查报告、台账、转移联单进行统一。
	制定管理计划并报属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及时申报重大改变。	查看企业针对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废贮存、利用、处置措施，并在网上提交，及时申报重大变更。	管理制度上传系统
	转移过程认真执行联单制度，转移联单全面实现电子化。	查看企业固体废物信息系统中的电子转移联单。	电子联单
	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备案，每年度组织演练并有总结记录。	查看企业应急预案及备案表；查看企业应急演练及培训记录资料。	附上备案表、应急培训资料
	每年度对管理人员和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输、暂存、利用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进行了培训。	查看企业相关危废管理方面的培训资料。	附上培训资料照片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C3383		建设地点	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金属制卫生器具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E121.659153° 北纬 N28.90749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00 万只水龙头手柄		环评单位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三环建[2018]108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双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双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19 年 10 月 24 日 95.0% 2019 年 10 月 25 日 96.0%		
	投资总概算（万元）	3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5		所占比例（%）	10.0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0		所占比例（%）	6.0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40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2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台州市盛翔洁具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301565861764T		验收时间	2019 年 10 月 24-25 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588	0.0723		
	化学需氧量									0.03528	0.043		
	氨氮									0.004704	0.006		
	VOC									0.029	0.693		
	烟尘									1.242	6.559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